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佳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

**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佳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邱仲珩先生（「邱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

邱先生，40 歲，現任為貴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1008)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此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邱先生獲頒英國博爾頓大學(University of Bolton)會計學學士學位。邱先生擁有逾 17 年的財務及會計經驗。邱先生曾於兩間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之前曾於一間國際會計公司任職。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除上文披露者外，邱先生在現時任命前，並無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過去三年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

邱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本公佈日期，邱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邱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無固定任期。邱先生將一直在任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重選連任。此後，彼將須於本公司其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邱先生將可獲得董事袍金每月10,000港元。上述邱先生之董事袍金及酬金金額乃經參考彼之職責、職務、資歷和當前市況釐定。

除已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邱先生之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而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繼邱先生被本公司董事會委任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3.27條自李浩堯先生於2013年2月18日退任之後。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邱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佳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家松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陳家松先生（主席）
張偉成先生
宋高峰先生
馬賽女士

非執行董事：

仇海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浩雲先生
李廣耀先生
邱仲珩先生
張光輝先生